

供应商资格审查表

供应商名称： 山东智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资料名称	自查内容	核验结果 有效：√ 无效：×
1、营业执照。	是否提供：	√
2、依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：是指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（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）；	是否提供：	√
3、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。是指提供本单位近半年内（任意但不少于一个月）的缴税证明，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“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”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，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。）；	是否提供：	√
4、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。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近半年内（任意但不少于一个月）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，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）；	是否提供：	√
5、授权委托人参加，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；如法定代表人参加，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	是否提供：	√
6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，是指提供《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》；	是否提供：	√
7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的承诺；（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。）	是否提供：	√
对核验结果签字	核验人签字： <u>刘学景 刘学新 刘学斌</u>	

注：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；

②本表填写完成后上传至投标所需其他材料【供应商资格审查及证件得分表】模块中；

③本表格仅供供应商参考，如果内容与资格要求不一致，以资格要求为准。